110**年嘉義縣配天宮聖母暨議長盃國際籃球錦標賽競賽規程**

一、宗　　旨：

1.提倡嘉義縣全民體育活動，推展籃球運動，提高籃球運動競技水準。

2.慶祝嘉義縣朴子市配天宮媽祖誕辰運動活動系列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縣議會、朴子市公所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朴子市配天宮、嘉義縣體育會、嘉義縣警察局。

四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體育會籃球委員會。

五、協辦單位：嘉義縣警察局少年隊、朴子國中、忠和國中、水上國中、東石國中。

六、贊助單位：星裕國際有限公司、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

朴子會館、台亞瑟士股份有限公司。

七、參加組別與資格：(1)競賽日期以嘉義縣體育競賽網賽程公告為主

(2)主辦單位得視報名情況增刪組別與隊數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組別 | 資格 | 競賽日期/地點 |
| 01 | 高中男子HBL甲組籃球邀請賽 | 1. 基隆巿基隆商工2.台北巿南湖高中  3. 台北巿松山高中4.新北巿南山高中  5. 新北巿泰山高中6.宜蘭縣宜蘭高中  7. 新北巿三重商工8.桃園巿治平高中  9. 新竹巿光復高中10.新竹縣東泰高中  11.苗栗縣苗栗高中 12.台中巿青年高中  13.台中巿東山高中14.嘉義縣萬能工商  15.高雄巿高苑工商16.高雄巿三民家商 | 9月27 至10月2止共 6天 |
| 02 | 高中女子HBL甲組籃球邀請賽 | 1.台北巿金甌女中 2.新北巿永平高中  3.苗栗縣苗栗高商 4.嘉義巿輔仁中學  5.台南巿永仁高中 6.高雄巿普門中學 | 9月27日至10月1日止共5天 |
| 03 | 高中男子甲組 | 高中男子HBL甲組16強籃球邀請學校暨其它有興趣報名之學校，每校限1隊以報名先後次序錄取16隊 | 9月27日至10月1日止共5天 |
| 04 | 高中男子乙組 | 對籃球有興趣之高中球隊以學校名義組隊，每校限1隊以報名先後次序錄取16隊 | 9月27日至10月1日止共5 天 |
| 05 | 高中女子組 | 對籃球有興趣之高中球隊以學校名義組隊，每校限1隊以報名先後次序錄取12隊 | 9月27日至10月1日止共5 天 |
| 06 | 國中男子甲組 | 對籃球有興趣之國中甲級球隊以學校名義組隊，每校限1隊以報名先後次序錄取16隊 | 10月4日至10月7日止共4天 |
| 07 | 國中男子乙組 | 對籃球有興趣之國中乙級球隊以學校名義組隊，每校限1隊以報名先後次序錄取24隊 | 10月4日至10月7日止共4天 |
| 08 | 國中女子組 | 對籃球有興趣之國中球隊以學校名義組隊，每校限1隊以報名先後次序錄取12隊 | 10月4日至10月7日止共4天 |

※各國、高中參賽隊伍需備證件，以備查驗。

八、競賽日期：民國110年 9 月 27 日至 10 月7 日共 10 天，視參賽隊伍與賽程而定

九、競賽地點：朴子國小、朴子國中、東石國中、水上國中。(視競賽隊伍而定)

十、競賽制度：視報名隊數由承辦單位決定之，並直接公告排定，不另行舉辦抽籤

會議，該組未滿3隊，不舉辦比賽，9月13 日前公告於嘉義縣體育競賽網

http://sport.cyc.edu.tw/index.php。

十一、競賽規則：採用最新2020國際籃球規則。

十二、報名方式與費用：

(1)日　　期：嘉義縣體育競賽網開啟至9月3 日下午5時止。  
(2)報名方式：網路報名；嘉義縣體育競賽網http://sport.cyc.edu.tw/index.php  
(3)聯絡電話：林毓軒總幹事 0935-259212；05-2285296

黃玟穎副總幹事 0913060887

(4)報名人數：每隊職員含領隊、教練、助理教練、管理各一人球員（含隊長十二人）

共十六人。

十三、賽    程：有關競賽事宜及編排賽程，視報名隊數由承辦單位決定之。

十四、獎勵辦法：

(1)、參賽選手：學生組每組實際出賽四隊以內取二名**頒發獎盃、獎狀**；五至六隊取三名**頒發獎盃、獎狀**；七至八至隊取四名**頒發獎盃、獎狀**，九至十二至隊取六名**(前四名頒發獎盃、獎狀、五六名並列，頒發獎狀)**，十三隊以上取八名**(前四名頒發獎盃、獎狀，其餘並列，頒發獎狀；**。四**隊**以下取消該組賽程。

(2)、工作人員：辦理本活動之工作人員於賽事結束後依縣府之相關規定給予敘獎，獎勵得視競賽性質,實際出賽隊數,獲獎難易度等經縣府審核後適度調整。

十五、申　訴：如有爭議，應於事實發生一小時內,由領隊或教練提出，以裁判之判

決為終決,不得另行抗議。

十六、經費來源：嘉義縣政府、嘉義縣議會、嘉義縣體育會申請補助，不足部分由朴子配天宮，嘉義縣籃球委員會自籌。附件一

十七、住宿資訊：

朴子市配天宮香客大樓：免費但需先繳交清潔費1000元維護環境整潔

聯絡人：祥和國小總務主任 林信宇主任 0911-730619

朴子會館：自費

聯絡人：陳麗貞05-3790981

十八、附　　則：

(1)各單位經費自理，競賽日期時間以大會公告為準。

(2)球隊如有不合規定之球員出賽時，一經發現或經檢舉屬實即取消該隊之比賽資

格，已賽成績不予計算。

(3)比賽期間如有球員互毆侮辱裁判、職員等事情發生時除按規定停止球員出賽外並報請有關單位處理。

(4)參加單位隊職員比賽期間給予公假。

(5)如比賽期間棄權，保證金沒入(作為比賽費用)，並不得參加以後比賽。

(6)每人只准報名一隊,如比賽發現球員參加二隊或二隊以上者,以先出賽為準,不得再參加其他隊伍比賽,否則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
(7)凡參賽高男、女邀請組球隊請 9月 日上午09:30於嘉義縣立東石國中體育館參加開幕典禮。

十九、預期效益

（一）預估參與人數達1000人，吸引觀賞性人口5000人(含轉播)。

（二）帶動國人參與籃球運動，宣導健康樂活運動風氣。

二十、本規程經主辦單位申請經縣府核准後實施，修訂亦同。